

证券代码：688150

证券简称：莱特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0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亚龙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等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及方式等。

2、本次会议于2026年6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亚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公司拟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1、发行规模

调整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6,6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9,8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76,6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生产车间 1、生产车间 3 和生产车间 4 项目	52,166.07	50,000.00
2	蒲城莱特生产车间数智化升级改造项目	3,584.69	3,400.00
3	钙钛矿材料研发及器件验证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3,375.83	3,2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79,126.58	76,600.00

调整后：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69,8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生产车间 1、生产车间 3 和生产车间 4 项目	52,166.07	49,077.98
2	蒲城莱特生产车间数智化升级改造项目	3,584.69	3,4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17,322.02
合计		75,750.76	69,80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暨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因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公司编制了《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暨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因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公司编制了《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暨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因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公司编制了《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暨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议案》

因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公司编制了《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暨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因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公司相应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暨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报备文件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 日